

網路投保抽獎活動說明

107.05.23

「e起豐旅行、月月抽好禮。」

一、主辦單位

兆豐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

二、活動期間

自民國(下同)107年6月15日起至107年9月14日止，共3個月。

三、活動辦法：

1. 活動期間透過本公司[網路投保專區](#)，投保旅行平安險(含旅綜險)保費達800元(含)以上，獲得每月抽獎參加資格。
2. 愈早投保中獎機會愈高，月月可參加抽好禮活動(除頭獎外，其餘獎項均可重覆參加抽獎)。
3. 中獎者收到中獎通知後，需回覆領獎憑證(保單號碼)及簡易心得，方可獲得該獎項。
4. 頭獎得獎者，可選擇於本公司服務時間至「台北總公司」領取或「掛號」郵寄贈品；選擇掛號郵寄者，須先回覆身分證正反面影本乙份予兆豐保險電子商務暨個人保險營業部。

四、活動獎項

- 頭獎：SOGO禮券30,000元
- 貳獎：家樂福電子禮券1,000元
- 普獎：7-ELEVEN電子禮券500元

五、抽獎方式

每月抽一次，共3梯次以電腦隨機抽獎

投保期間	抽獎日期	獎項
107年6月15日 ~107年7月14日	107年7月20日	● 頭獎一名：SOGO禮券30,000元 ● 貳獎十名：家樂福電子禮券1,000元 ● 普獎二十名：7-ELEVEN電子禮券500元
107年7月15日 ~107年8月14日	107年8月20日	
107年8月15日 ~107年9月14日	107年9月20日	

六、 得獎名單公告

本公司將於抽獎後 7 日內於網路投保專區 (<https://eservice.cki.com.tw>) 公布得獎名單，並以 E-mail 通知要保人(以下稱得獎者)。得獎者須於接獲得獎通知日起 15 日內，回覆所需提供資料(領獎憑證、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及簡易心得以完成領獎，逾期視同自動放棄得獎資格。

七、 注意事項

- 1.本活動僅限居住在中華民國地區之民眾參加，獎品寄送僅限臺、澎、金、馬地區，恕無法郵寄至海外。
- 2.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當年度中獎金額超過新臺幣 1,000 元，獎項所得應列入當年度個人綜合所得稅申報；若獎項所得總額超過新臺幣 2 萬元，需先行繳納 10%稅額。故前述得獎者需繳交相關資料方可領獎，如無法配合，將視為自動放棄得獎資格，並不予提供任何替代獎項。
- 3.獎項實際金額以本公司購入當時之金額為準，所有獎項不得要求折換現金或兌換其他獎品或優惠。如因不可歸責於本公司之因素，致商品獎項必須變動時，本公司保留更換為等值獎項之權利。
- 4.本活動提供之貳獎及普獎為電子禮券，電子禮券不找零且不得轉售、使用效期為 3~6 個月。
- 5.本公司對得獎者個人資料僅用於本活動領獎使用，不挪為其他用途，且日後可以電子信箱(ecpm@mail.cki.com.tw)聯絡本公司，對本次抽獎活動所留下的資料做「查詢或請求閱覽、請求製給複製本、請求補充或更正、請求停止蒐集、處理、利用、請求刪除」等請求。
- 6.活動內容如有任何異動將公布於本活動網站，本公司對本活動有最終解釋及更改之權利。